

忻州市长征小学

2023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2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5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3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九、政府采购情况.....	17
十、绩效管理情况.....	17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5
十二、其他说明.....	25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5
(二) 其他.....	2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忻州市长征小学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益一类，学校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为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共有编制150名，2022年末在职人数为141人，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政教处、教研室、教导处、总务处、工会、财务室、信息中心。实行统一核算统一管理，执行政府会计制度。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忻州市长征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97.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1,723.81	1,723.81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36	222.3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1.02	91.0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60.50	160.5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97.69	本年支出合计	2,197.69	2,197.69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197.69	支出总计	2,197.69	2,197.69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忻州市长征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197.69	2,197.69					
205	教育支出	1,723.81	1,723.81					
20502	普通教育	1,723.81	1,723.81					
2050202	小学教育	1,723.81	1,723.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36	222.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	208.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	208.0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0	14.3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0	14.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02	91.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02	91.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1.02	91.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50	160.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50	160.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50	160.50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忻州市长征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197.69	1,900.41	297.27
205	教育支出	1,723.81	1,426.53	297.27
20502	普通教育	1,723.81	1,426.53	297.27
2050202	小学教育	1,723.81	1,426.53	297.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36	222.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	208.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	208.0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0	14.3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0	14.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02	91.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02	91.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1.02	91.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50	160.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50	160.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50	160.50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忻州市长征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97.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723.81	1,723.81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36	222.3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1.02	91.0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60.50	160.5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97.69	本年支出合计	2,197.69	2,197.69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197.69	支出总计	2,197.69	2,197.69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忻州市长征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197.69	1,900.41	297.27
205	教育支出	1,723.81	1,426.53	297.27
20502	普通教育	1,723.81	1,426.53	297.27
2050202	小学教育	1,723.81	1,426.53	297.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36	222.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	208.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	208.0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0	14.3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0	14.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02	91.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02	91.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1.02	91.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50	160.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50	160.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50	160.5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忻州市长征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00.41	1,848.38	52.03
工资福利支出		1,829.01	1,829.01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710.46	710.46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60.82	60.82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583.85	583.8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08.05	208.0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91.02	91.0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4.30	14.30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60.50	160.5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03		52.03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8		13.28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75		38.7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37	19.37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7.68	17.68	
生活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1.69	1.69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忻州市长征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忻州市长征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忻州市长征小学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忻州市长征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忻州市长征小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忻州市长征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2023年遗属补助	0.85	0.85				
忻州市长征小学校园网络无线覆盖项目	40.00	40.00				
2023安保经费	5.40	5.40				
班主任津贴	46.80	46.80				
市直中学课后服务经费	144.22	144.22				
长小购置电子班牌系统尾款	5.00	5.00				
忻州市长征小学电子阅览室设备采购项目	55.00	55.00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忻州市长征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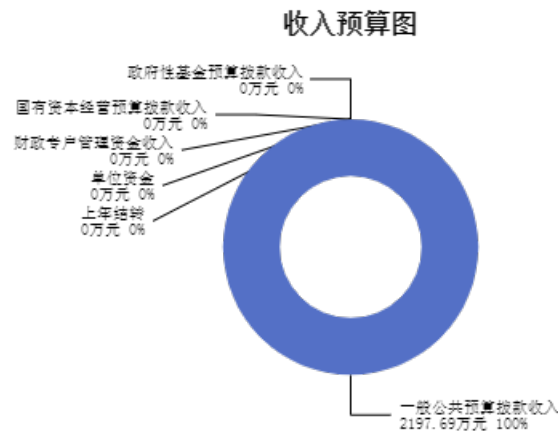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2,197.6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197.69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减少72.63万元，下降3.2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生均公用经费未安排在年初预算。；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2,197.69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197.69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减少72.63万元，下降3.2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生均公用经费未安排在年初预算。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2,197.69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197.69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上年结转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2,197.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00.41万元，占86.47%；项目支出297.27万元，占13.5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197.69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197.6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197.69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00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1,723.8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2.3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91.0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0.50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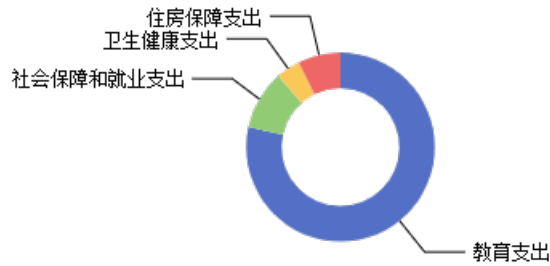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197.69万元,比上年减少72.63万元 , 下降3.2%。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197.6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1,723.81万元,占78.4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2.36万元,占10.12%;卫生健康支出91.02万元,占4.14%;住房保障支出160.50万元,占7.30%。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00.41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848.38万元, 主要包括: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生活补助、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用经费52.03万元, 主要包括: 福利费、工会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忻州市长征小学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5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忻州市长征小学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7个,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97.28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见附件2

忻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安保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5-忻州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忻州市长征小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000		年度资金总额：		5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校园保安服务费用											
立项依据		依据《山西省公安厅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加快推动全省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建设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晋公通字（2019）79号，安全保卫工作形势的发展需要，逐年增加安全保卫工作运作经费的预算额度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校园安全既是学校自身改革和发展的前提，也是保障社会稳定的重要组成部分，校园安全管理是学校建设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从思想上高度重视安全防范工作，切实做好学生安全教育。2.建立健全各类安全规章制度，确保安全工作规范化。3.落实安保专项经费管理要求，确保“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聘用专职保安人员做好安全保卫工作。2.健全制度，落实安全责任。3.做到专款专用，不挪作他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聘用安保人员组织完成安保工作，有效保障在校师生人身安全，加强校园安保力量，全面提高突发事件的处理能力。				通过聘用安保人员组织完成安保工作，有效保障在校师生人身安全，加强校园安保力量，全面提高突发事件的处理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配置数量	2人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配置数	2人				
				质量指标		上岗人员持证率	100%	质量指标	上岗人员	100%			
						安全防范工作完成情况	保质保量	安全防范	全防	保质保量			
				时效指标	安保人员到岗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安保人员到岗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安保人员薪资发放标准（元/月/人）	2250元/月/人	成本指标	安保人员薪资发放标准	2250元/月/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校园安保力量	加强	社会效益指标	校园安保力量	加强			
						处置突发情况综合能力	提高	处置突发情况综合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校园安全保障机制	建立健全、有效执行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校园安全保障机制	建立健全、有效执行						
		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5%		教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5%				
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李登森		联系电话：		13835009473		填报日期：		20230130172424	

忻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5-忻州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忻州市长征小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524		年度资金总额：		8,52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8,524		市县（区）财政资金		8,52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市直机关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补助标准调整的通知》入忻州市人社局工资福利科审批的忻州市直机关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标准调整花名表，按时足额发放我校退休干部兰圣忠遗属梁海鱼生活困难补助，每月477元，全年共计5724元，以及采暖费2800元，全年合计8524元。							
立项依据		根据忻州市人社局工资福利科审批的忻州市直机关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标准调整花名表。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障离退休干部遗属的基本生活，根据忻州市人社局工资福利科审批的忻州市直机关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标准调整花名表，发放我校退休干部兰圣忠遗属梁海鱼生活困难补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根据忻州市人社局工资福利科审批的忻州市直机关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标准调整花名表。2、《预算管理制度》3、《支出管理制度》我单位将按时足额发放我校退休干部兰圣忠遗属梁海鱼生活困难补助，每月477元，全年共计5724元，以及采暖费2800元，全年合计8524元。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忻州市人社局工资福利科审批的忻州市直机关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标准调整花名表，按时足额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市直机关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补助标准调整的通知》入忻州市人社局工资福利科审批的忻州市直机关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标准调整花名表，按时足额发放我校退休干部兰圣忠遗属梁海鱼生活困难补助，每月477元，全年共计5724元，以及采暖费2800元，全年合计8524元。				根据《关于市直机关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补助标准调整的通知》入忻州市人社局工资福利科审批的忻州市直机关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标准调整花名表，按时足额发放我校退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领取遗属补助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领取遗属补助人	1人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标准	477元/人/月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标准	477元/人/月		
	遗属采暖费标准		2800元/人/年	遗属采暖费标准		28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现收支平衡	100%	经济效益指标	实现收支平衡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领取补助期限	1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领取补助期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宋丽芳	联系电话：	13994186688	填报日期：	20221224191547			

忻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班主任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5-忻州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忻州市长征小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68,000		年度资金总额：		46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6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6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担任班主任教师的专项资金，原则上按照不低于500元/月的标准执行，真正体现优绩优酬。							
立项依据		根据《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忻州市教育局、忻州市财政局关于落实市直中小学班主任津贴的通知》忻人社【2019】5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完善班主任考核制度，真正体现优绩优酬、多劳多得，进一步调动班主任积极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班主任津贴用于担任班主任教师的专项资金，要专款专用，严禁变相套用、挪用班主任津贴，不得用班主任津贴给其他教师发放奖励性绩效工资及补助，确保中小学班主任津贴落实到位。							
项目实施计划		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原则上按照不低于500元/月/班的标准由财政预算安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在校担任班主任教师发放津贴，保障其基本权益，加强对班内学生管理情况，有效提升学校教学质量。				通过对在校担任班主任教师发放津贴，保障其基本权益，加强对班内学生管理情况，有效提升学校教学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主任津贴补助人数	79人	数量指标	班主任津贴补助	79人		
		质量指标	津贴对象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津贴对象准确率	100%		
			津贴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津贴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用时性	2023年12月31日前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用时性	2023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班主任津贴标准	500元 / 月 / 人	成本指标	班主任津贴标准	5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班主任教学积极性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班主任教学积极性	有效		
			班主任教师基本权益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班主任教师基本权益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校教学质量提升情况	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校教学质量提升情况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津贴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津贴对象满意度	≥95%			
		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李登森	联系电话：	13835009473	填报日期：	20230130174148			

忻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市直中学课后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5-忻州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忻州市长征小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42,200	年度资金总额:	1,442,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442,2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442,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以服务学生、家庭和社会为宗旨,以促进中小学生学习健康发展为落脚点,切实解决家长无法按时接学生和课外负担过重的困难。创新工作机制,积极探索形成具有本地特色的课后服务工作模式。学生课后服务必须坚持学生和家長自愿原则,对有课后服务要求的家庭,由家長提出书面委托申请,学校与家長、学生签订课后服务协议,严禁以任何方式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参与,也不得以任何方式拒绝或推诿学生参与。					
立项依据		依据忻州市教育局、忻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忻州市财政局、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国家税务总局忻州市税务局(忻教发【2021】86号)忻州市教育局 忻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忻州市财政局 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国家税务总局忻州市税务局关于在全市中小学开展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以德树人,以服务学生、家庭和社会为宗旨,以促进中小学生学习健康发展为落脚点,发挥中小学在课后服务中的主渠道作用,利用中小学在管理、人员、场地、资源等方面的优势,为学生提供适合的课后服务帮助,切实解决家長无法按时接学生和课外负担过重的困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生一般应按“家長申请、班级初审、学校核准、统筹安排”的程序确定;课后服务时间为周一至周五下午放学后,每天至少开展两小时或结束时间不早于下班时间后半小时;课后服务内容可组织有利于学生全面发展、个性成长的形式灵活、内容丰富的活动;市直中小学课后服务收费标准及时间为小学:每天2小时,2.24元/生/时,市财政补贴1元/生/时,其余部分向學生家長收取;课后服务经费专款专用,不得截留、挤占或挪用,不得提取管理费,不得列支其他费用。费用收入及支出定期公开公示,自觉接受市场监管、审计等部门监督检查。					
项目实施计划		课后服务主要对象为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在正常放学后具有课后需求的学生;每天2小时,2.24元/生/时,市财政补贴1元/生/时,其余部分向學生家長收取;课后服务经费专款专用。小学下午放学后增加2小时在校免费托管时间,市直财政按实有学生数测算,每生每年390元列入预算。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以德树人,以服务学生、家庭和社会为宗旨,以促进中小学生学习健康发展为落脚点,发挥小学在课后服务中的主渠道作用,利用小学在管理、人员、场地、资源等方面的优势,为学生提供适合的课后服务帮助,切实解决家長无法按时接学生和课外负担过重的困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后服务时间	2小时/天	数量指标	课后服务时间	2小时/天
			课后服务学生数	3698人		课后服务学生数	3698人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教学内容规范	规范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教学内容	规范
			课后服务补贴标准达标	≥95%		课后服务补贴标准	≥95%
		时效指标	托管教师到岗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托管教师到岗及	100%
			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3年12月31日前		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3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课后服务补贴标准	195元/生/小时	成本指标	课后服务补贴标准	195元/生/小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课后服务人员基本权益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课后服务人员基本	有效保障
			现有教育资源利用情况	充分		现有教育资源利	充分
			家長负担	有效缓解		家長负担	有效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教育管理改革	建立健全、稳步推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教学管	建立健全、稳步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教师满意度	≥95%	
		學生家長满意度	≥95%		學生家長满意度	≥95%	

忻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忻州市长征小学校园网络无线覆盖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5-忻州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忻州市长征小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忻州市长征小学是市委、市政府立足优化教育资源,促进城区义务教育学校合理布局,满足人民群众教育需求的民生工程。于2015年动工,在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的亲切关怀和市教育局领导精心指导下,于2017年9月开始正式投入使用。通过这几年的实际运行,在城市高速发展的今天,再加上我校建筑面积较大,每年的公用经费约230万元,仅能维持学校正常运转,按照教育部下发的《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中小学数字校园建设规范(试行)》及文明校园、卫生校园、绿色园林校园创建和相关部门对学校安全检查提出的具体要求,我校需增加一些设备和对校园运动场地、绿化等进行全面维修维护,经测算资金上还有134万元的缺口,需拨付专款解决。							
立项依据		根据《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中小学数字校园建设规范(试行)》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依据《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中小学数字校园建设规范(试行)》要求,补充智慧校园建设和教育部信息化建设所需设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此项资金为专项资金,要专款专用,严禁虚列项目、变相套取专项资金,要严格通过政府采购审批制度购置设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计划		坚持科学统筹、合理编制规划原则,合理规划资金、注重绩效、强化监督,严格执行审批制度,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忻州市长征小学是市委、市政府立足优化教育资源,促进城区义务教育学校合理布局,满足人民群众教育需求的民生工程。于2015年动工,在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的亲切关怀和市教育局领导精心指导下,于2017年9月开始正式投入使用。通过这几年的实际运行,在城市高速发展的今天,再加上我校建筑面积较大,每年的公用经费约230万元,仅能维持学校正常运转,按照教育部下发的《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中小学数字校园建设规范(试行)》及文明校园、卫生校园、绿色园林校园创建和相关部门对学校安全检查提出的具体要求,我校需增加一些设备和对校园运动场地、绿化等进行全面维修维护,经测算资金上还有134万元的缺口,需拨付专款解决。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校园网络无线覆盖	1项	数量指标	校园网络无线覆盖	1项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近期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近期完成率	100%
			设备购置率		100%	设备购置率		100%	
	成本指标	预计投入单位成本	≤40万元	成本指标	预计投入单位成本	≤4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学条件	得到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办学条件	得到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挥功能时间	≥1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挥功能时间	≥1年		
	设备使用年限		≥1年	设备使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率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师生满意率	≥95%		
家长满意率			≥95%	家长满意率		≥95%			

忻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长小购置电子班牌系统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5-忻州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忻州市长征小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我校购置一套校园智能系统,按合同要求,我单位先支付其货款95%,余款5%于质保期一年后支付。							
立项依据		根据《忻州市长征小学校园智能管控系统采购项目》合同。项目编号:1409992022ACS00055							
项目设立必要性		依据《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中小学数字校园建设规范(试行)》要求,补齐智慧校园建设和教育部信息化建设所需设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此项资金为专项资金,要专款专用,严禁虚列项目、变相套取专项资金,要严格通过政府采购审批制度购置设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计划		健全资金使用制度,做到专款专用,不挪作他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按合同要求,余款5%于2023年度支付。2、健全资金使用制度,做到专款专用,不挪作他用。				1、按合同要求,余款5%于2023年度支付。2、健全资金使用制度,做到专款专用,不挪作他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电子班牌系统尾款	1项		数量指标	购置电子班牌系统尾	1项
			质量指标	系统尾款支付	按期支付		质量指标	系统尾款支付	按期支付
			时效指标	系统尾款支付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时效指标	系统尾款支付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系统尾款支付成本	≤50000元		成本指标	系统尾款支付成本	≤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尾款支付及时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尾款支付及时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供货方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供货方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宋丽芳		联系电话:	13994186688		填报日期:	20230131161814	

忻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忻州市长征小学电子阅览室设备采购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5-忻州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忻州市长征小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5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年我校购置校园智能管控系统一套,按合同要求先支付货款95%,余款5%于质保期到期一年后支付。							
立项依据		根据《忻州市长征小学校园智能管控系统采购项目》合同,项目编号:1409992022ACSO0055。							
项目设立必要性		1、依据《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中小学数字校园建设规范(试行)》要求,补充智慧校园建设和教育部信息化建设所需设备。2、按合同要求先支付货款95%,余款5%于质保期到期一年后支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此项资金为专项资金,要专款专用,严禁虚列项目、变相套取专项资金,要严格通过政府采购审批制度购置设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计划		坚持科学统筹、合理编制规划原则,合理规划资金、注重绩效、强化监督,严格执行审批制度,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按合同要求先支付货款95%,余款5%于质保期到期一年后支付给供货方。2、此项资金为专项资金,要专款专用,严禁虚列项目、变相套取专项资金,要严格通过政府采购审批制度购置设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1、按合同要求先支付货款95%,余款5%于质保期到期一年后支付给供货方。2、此项资金为专项资金,要专款专用,严禁虚列项目、变相套取专项资金,要严格通过政府采购审批制度购置设备,提高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电子系统尾款	1项	数量指标	购置电子系统尾	1项		
		质量指标	系统尾款支付进度	按期支付	质量指标	系统尾款支付进	按期支付		
		时效指标	系统尾款支付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时效指标	系统尾款支付时	2023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系统尾款支付成本	≤50000元	成本指标	系统尾款支付成	≤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尾款支付及时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尾款支付及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后续扩展、维护情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后续扩展、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供货方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供货方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宋丽芳	联系电话:	13994186688	填报日期:	2023013116242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无

2、房屋情况：

我单位房屋账面面积为18162.83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357.5平方米，业务用房11615.9平方米，其他用房6189.43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无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